

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受控编号 ZJXH/ZWZJ-02

生效日期 2023-03-16

职业卫生检测与评价报告网上公开表

项目名称	浙江上开汽车电器有限公司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报告	项目编号	ZJXH(ZW)-2501006
用人单位名称	浙江上开汽车电器有限公司	评价类别	定期检测
用人单位地址	浙江省嘉兴市海盐县望海街道盐齐路 1 号	联系人	褚捷怡
评价单位	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		
项目编制人	姜浩冬	项目审核人	董琦敏
项目负责人	姜浩冬	项目签发人	陈春红
现场调查人员	姜浩冬, 张锋		
调查时间	2025-01-02	用人单位陪同人	褚捷怡
检查范围	冲压车间、工模车间、注塑车间、粉碎车间、自动化车间、铆点车间		
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	二氧化锡(按 Sn 计), 其他粉尘(尼龙)(总尘), 其他粉尘(金属)(总尘), 噪声, 铜烟		
采样、检测人员	姜浩冬, 张锋		
采样、检测时间	2025-01-03	用人单位陪同人	褚捷怡

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受控编号 ZJXH/ZWZJ-02

生效日期 2023-03-16

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结果结论	《职业卫生名词术语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职业卫生标准 GBZ/T224-2010 对噪声作业的定义为存在有损听力、有害健康或其他危害的声音，且存在 8h/d 或 40h/w 噪声暴露等效声级≥ 80 dB (A) 的作业。据检测结果显示，铆点车间小冲床岗位的 8h/d 噪声暴露等效声级小于 80 dB (A)，注塑车间注塑岗位、工模车间铣床岗位、车床岗位、加工中心岗位、电火花切割岗位、线切割岗位、磨床岗位、粉碎车间拌料岗位、铆点车间铆点岗位的 40h/w 噪声暴露等效声级小于 80 dB (A)，因此本次不将以上岗位的噪声识别为职业病危害因素。本次共检测化学有害因素定点 4 个点、个体 0 个，检测结果均符合 GBZ 2.1-2019 及第 1 号修改单的要求；共检测物理因素定点 6 个点、个体 0 个，其中有 2 个点不符合 GBZ 2.2-2007 的标准要求，其余检测点检测结果均符合 GBZ 2.2-2007 的要求。		
报告时间	2025 年 01 月 14 日		
评审专家	无	评审时间	无

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受控编号 ZJXH/ZWZJ-02

生效日期 2023-03-16

附：证明现场调查、现场检测的图像影像。



企业门口留影